

股票代號：4563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

#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 一0九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目錄

	頁次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3
二、承認事項.....	4
三、討論事項.....	4
四、選舉事項.....	4
五、臨時動議.....	4
六、散    會.....	4
參、附件	
一、108年度營業報告書.....	5
二、108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8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9
四、108年度盈餘分配表.....	33
五、董事候選人名單.....	34
六、「章程」修改條文對照表.....	35
肆、附錄	
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36
二、公司章程(修正前).....	41
三、董事選任程序.....	47
四、董事持股情形.....	49

#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 開會程序

- 一、報告出席股數
- 二、宣佈開會
- 三、主席致詞
- 四、報告事項
- 五、承認事項
- 六、討論事項
- 七、選舉事項
- 八、臨時動議
- 九、散 會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一、時間：民國109年6月1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二、地點：台中市大甲區幼獅工業區工六路3號(本公司4樓視聽室)

三、開會程序：

(一)報告出席股數

(二)宣布開會

(三)主席致詞

(四)報告事項

1、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

2、108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3、108 年度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情形報告。

4、本公司募集可轉換公司債報告。

(五)承認事項

1、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六)討論事項

1、修訂本公司「章程」。

(七)選舉事項

1、本公司補選董事案。

(八)臨時動議

(九)散 會

## 一、報告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報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第 5 頁至第 7 頁。

###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108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報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 108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二第 8 頁。

###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108年度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情形報告。

說明：本公司 108 年度為虧損，依公司章程規定擬不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募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一、本公司為募集長期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經 108 年 8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本次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二、本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8 年 9 月 1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803301231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並於 108 年 10 月 9 日順利發行，主要條件如下：

1. 資金用途：償還銀行借款。

2. 發行金額：新台幣貳億元。

3. 每張價格：新台幣壹拾萬元。

4. 發行價格：依面額發行。

5. 發行期限：3 年。

6. 票面利率：0%。

7. 轉換價格：發行時新台幣 52.50 元；目前新台幣 50.2 元。

8. 擔保情形：無。

9. 上櫃地點：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三、本次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已募集完成，截至 109 年 4 月 30 日止轉換情事如下：無。

## 二、承認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108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棟鋆會計師及蘇定堅會計師查核竣事。

二、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暨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第 5 頁至第 7 頁及附件三第 9 頁至第 32 頁。

決議：

##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08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次盈餘分配係分配108年可供分配盈餘，因營運所需，擬不分配，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四第33頁。

決議：

## 三、討論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 擬修訂本公司章程，提請 討論。

說明： 一、依本公司實際營運需要，擬修訂本公司章程。

二、相關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六第 35 頁。

決議：

## 四、選舉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 本公司補選董事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本公司董事王德榮辭任董事乙職，為強化董事會結構及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擬提請 109 年 6 月 19 日股東會補選董事一席。

二、本次補選之董事，係補足原董事缺額，任期自當選日起至 110 年 05 月 15 日止。

三、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 109 年 4 月 30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候選人名單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五第 34 頁。

四、本次選舉依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為之，請參閱本手冊第 47 頁至第 48 頁附錄三。

決議：

## 五、臨時動議

## 六、散 會

##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 營業報告書

## 壹、108 年度經營方針

百德藉由自創品牌與製造代工(OEM)同步，以及與國際性經銷夥伴來建立長期且全球性的視野，並與來自世界各地的使用者、供應商以及代理商的共同合作研究，已經發展出獨特且新穎的機械科技、強而有力的供應鏈、忠誠的經銷網路及全球的使用者。未來百德仍將不斷致力於員工的職能訓練與發展，其所創造出的高標準生產力與隨之而生的效率，使百德在全球工具機產業中佔有領先的競爭優勢。在 108 年持續投入高自動化以及智能化的發展，也藉由併購的方式跨入航太渦輪發動機的領域，並開始拓展到航太市場的客户

## 貳、108 年營業成果報告

百德 108 年度合併營收淨額為新台幣 1,915,076 仟元，較 107 年度的合併營收 2,018,851 仟元減少，衰退 5.14%。本期淨利部分，108 年度為虧損新台幣 90,831 仟元，較 107 年度獲利 121,450 仟元，衰退 174.79%。

## 一、108 年度與 107 年度營業收支執行情形分析如下：

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差異比例
營業收入	1,915,076	2,018,851	(103,775)	(5.14%)
營業毛利	344,747	463,779	(119,032)	(25.67%)
營業利益(損失)	(81,042)	135,760	(216,802)	(159.70%)
稅前淨利(損)	(112,041)	150,936	(262,977)	(174.23%)
稅後淨利(損)	(90,831)	121,450	(212,281)	(174.79%)

說明：

1. 2019 年全台工具機累計出口總值達 30.64 億，較去年同期下滑 16.2%，其中金屬切削工具機產品為 25.38 億，較去年同期減少了 17.4 億元。主要出口國家為中國、美國、印度及越南等國家，然而自 2018 年始在中美貿易戰影響下，對中國市場的投資態度轉趨保守，讓機械廠商接單出現反轉，對大陸出口成長從每年平均 20%~30%銳減為 3%。
2. 因中美貿易戰的影響，百德在 2019 年對中國工具機銷售數量減少營業額降低；且因歐洲地區部分國家經濟走緩、土耳其經濟狀況低迷，也造成相關出貨量減少，造成整體的營收下降。
3. 百德主要銷售市場以歐洲為主，然而在 2019 年歐元持續且大幅的貶值，對營收的影響甚劇，獲利空間壓縮以至於 2019 年的銷售毛利下降。

4. 公司於 2019 年間購併 WINBRO Group，並於 2019 年 11 月開始併入百德，其間產生相關購併成本造成營業費用增加。
5. 本年度因購併 Winbro 的移轉對價與其淨資產帳面金額之差額中，除商譽外的差額攤提影響了本年度損益；另外因籌措購併資金，增加了銀行聯合貸款，也造成利息支出較上年度增加；並因歐元的大幅貶值造成大額的匯兌損失。

二、108 年度與 107 年度獲利能力的比較如下：

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	(7.95)	42.68
稅前淨利佔實收資本額(%)	(25.23)	46.34
純益率(%)	(5.51)	6.82
每股盈餘(元)	(2.23)	3.80

參、109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一)109 年度經營策略

1. 持續投入高自動化、智能化之智慧機器設備發展，提升利潤。
2. 成立品質提昇戰鬥團隊，落實品質保證策略。
3. 輔導零件供應商及外包協力廠落實 OQC 制度，使與百德 IQC 無縫接軌
4. 以可靠度為指標，降低保固期內容訴案件一年兩次以下，以期提昇顧客滿意度，增加回購率。
5. 推動精實管理，交貨期由 3 個月縮短到 2 個月，以因應加工業面向智慧製造的迫切需求。

#### (二)109 年度研究發展及未來展望

本公司未來產品佈局策略之說明如下：

##### 1. 各機種美學外觀優化:

工具機產品的外型與色調代表工具機廠的企業傳統與文化精神，持續的整體的完善推動，傳達企業的深厚底蘊，贏得品牌的信賴與喜愛。

隨著 COVID 19 如火如荼，肆虐國際社會。而台灣在防疫作為及防疫物資-口罩生產供給上也由工具機業自組【國家隊】，協助產業於短短數周時間產能提升了 6 倍之多，”小強”(小而強的國家)已經成為國際社會對台灣的新印象，也同時激發百德頑強鬥志，傾力於塑造台灣工具機業”小強”文化精神。

##### 2. 高端、高品質加工機：

高端工具機產品的研發，一直以來都是百德機械的重要課題，未來也將持續力道，並在歐洲同業的加持之下，領導台灣同業品牌在國際競爭

舞台上持續為台灣發光發熱。

3. 新型 OEM 雷射機：

購併 Winbro 使百德擠身國際航太工業的領導地位，在英國同仁的努力下，又持續在業界推出數款新機種，在航太工業中持續貢獻不凡。

4. 智能化：

在工具機的領域中持續注入 AI 元素，未來的加工業將決戰在大數據應用的寬度與深度，協助加工業者精進技術是我們工具機業者責無旁貸的使命。百德機械 IQS 於焉誕生。IQS 生產管理系統，藉由無線通訊技術聯結機台與辦公室電腦做即時資訊傳遞，建構有用、可用的資料庫。引領工具機下游顧客提早進入下一個世代的加工技術

董事長：謝瑞木 

總經理：謝天昕 

會計主管：林昱馨 

##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棟鋆及蘇定堅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楊登宇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百德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百德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百德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百德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百德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銷貨收入之認列及目的地交貨條件下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適當性

百德集團之收入來源為工具機之銷售，因對各客戶之銷售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對客戶之銷售係按個別客戶約定之交易條件並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銷貨收入，且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前之銷售會因交易條件之不同，而影響銷貨收入期間之歸屬，其中屬於目的地交貨條件之機台交易，因預計到港日與實際到港日之時間差，可能致銷貨收入之認列時點不適當，故本會計師分別將銷貨收入之認列及目的地交貨條件下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適當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銷貨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揭露於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百德集團營業收入之內部控制制度，並選樣核對其交易紀錄及有關憑證，確認機台銷貨收入係依照與客戶約定之交易條件予以認列，且有相關表單文件據以佐證。
2. 自機台銷貨收入明細選取樣本核對原始訂單及出貨單，確認銷貨收入係按與個別客戶約定之交易條件認列。
3.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一定期間屬目的地交貨之出貨單執行截止測試，確認機台銷貨收入是否認列於正確期間，並追查至帳載紀錄。
4.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帳款發函詢證，確認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記錄於正確期間。

#### 企業合併

百德集團於 108 年 10 月以現金為對價取得 Winbro Group UK Limited 100%之股權，本會計師考量此項交易係屬本年度重大交易，且該等交易之收購價格分攤後取得之商譽及無形資產價值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及估計，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企業合併之會計政策及相關揭露詳附註四及二七。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檢視董事會議紀錄，確認收購議案是否應適當評估、核准，並取得「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等相關內部控制進行了解，據以評估重大資產交易之內部控制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

2. 評估管理階層所委任之獨立評價專家之專業經驗、適任性與獨立性，查詢其工作範圍及委任條件，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獨立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事項。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決定之收購日、其認列並衡量此等收購交易對價及被收購者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合理性，其中包括評估管理階層衡量公允價值時所取得股權相關交易協議、外部鑑價專家出具之價格合理分攤報告等證據，並採用本事務所之財務諮詢專家協助評估關鍵評價參數、關鍵假設之適當性。

### 商譽減損評估

百德集團之商譽係因集團企業併購交易所產生，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商譽餘額為新台幣為 495,282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1%。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規定進行減損評估測試。管理階層於評估商譽是否減損時，需預估商譽現金產生單位未來可能產生之營運現金流量及決定所屬適當折現率，以計算可回收金額，因評估涉及主觀之重大判斷且受未來市場或經濟影響估計不確定性，因是，本會計師將商譽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商譽減損評估之相關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五。

本會計師針對管理階層評估商譽是否減損時，所估計之未來營運現金流量及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使用之重大估計及假設，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所委託協助執行減損測試之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與客觀性，並驗證評價人員之資格，亦與管理階層討論評價人員之工作範圍及複核其委任條件，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客觀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事項，暨評價人員所使用的方法係與國際會計準則及其產業規範相符。
2. 瞭解管理階層估計未來營運展望所預測之銷售成長率及利潤率之過程及依據。
3. 採用本事務所財務諮詢專家協助評估管理階層採用之評價模型及重要假設（包括折現率等），並將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假設數值與市場數據及歷史資料予以比較並驗算，以確認管理階層判斷之適當性。

## 其他事項

列入百德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 Winbro Group UK Limited 及其轉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 Winbro Group UK Limited 及其轉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所列示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1,557,032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4%，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382,895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0%。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百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百德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百德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百德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百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百德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百德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百德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棟墾

曾棟墾



會計師 蘇定堅

蘇定堅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3 0 日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 金 (附註六)	\$ 740,518	16		\$ 685,823	3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1,054	-		-	-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及八)	89,890	2		63,975	3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附註四、八、二二及三一)	598,976	13		354,780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6,470	-		12,35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四)	2,807	-		-	-	
130X	存 貨 (附註四及九)	1,158,705	25		875,954	3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三十)	40,558	2		38,538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638,978</u>	<u>58</u>		<u>2,031,429</u>	<u>89</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一及三一)	861,510	19		211,488	9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三、四及十二)	265,301	6		-	-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四)	250,373	5		4,459	-	
1805	商 譽 (附註四及十三)	495,282	11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四)	45,077	1		31,448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865	-		6,96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922,408</u>	<u>42</u>		<u>254,360</u>	<u>1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561,386</u>	<u>100</u>		<u>\$ 2,285,78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五及三一)	\$ 968,656	21		\$ 359,054	1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五)	40,000	1		40,000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七及十六)	1,060	-		-	-	
2130	合約負債 (附註二二)	157,717	3		51,667	2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338	-		560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233,444	5		175,991	8	
220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	102,572	2		95,398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四)	5,174	-		30,137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及十九)	27,122	1		11,94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二)	43,570	1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十五、十七及三一)	367,983	8		34,865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6,949	-		30,970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964,585</u>	<u>42</u>		<u>830,582</u>	<u>36</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及十六)	189,756	4		-	-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五及三一)	803,771	18		115,656	5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九)	10,614	4		8,829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四)	12,929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二)	221,263	5		-	-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附註三及十七)	-	-		7,69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十)	23,644	1		28,249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261,977</u>	<u>28</u>		<u>160,425</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3,226,562</u>	<u>70</u>		<u>991,007</u>	<u>43</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股 本	449,500	10		399,500	17	
3200	資本公積	570,589	13		426,407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4,502	4		192,357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888	-		10,55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75,673	2		272,849	12	
3400	其他權益	27,622	1		6,888	-	
3XXX	權益總計	<u>1,334,824</u>	<u>30</u>		<u>1,294,782</u>	<u>57</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4,561,386</u>	<u>100</u>		<u>\$ 2,285,78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瑞木



經理人：謝天昕

15



會計主管：林昱馨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二及三十）	\$ 1,915,076	100	\$ 2,018,85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三及三十）	<u>1,570,329</u>	<u>82</u>	<u>1,555,072</u>	<u>77</u>
5900	營業毛利	<u>344,747</u>	<u>18</u>	<u>463,779</u>	<u>23</u>
	營業費用（附註八、二三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141,477	7	146,535	8
6200	管理費用	224,608	12	122,967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9,704</u>	<u>3</u>	<u>58,517</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25,789</u>	<u>22</u>	<u>328,019</u>	<u>17</u>
6900	營業淨利（損）	( <u>81,042</u> )	( <u>4</u> )	<u>135,760</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及三十）				
7010	其他收入	22,537	1	6,94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 <u>37,647</u> )	( <u>2</u> )	18,544	1
7050	財務成本	( <u>15,889</u> )	( <u>1</u> )	( <u>10,317</u>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u>30,999</u> )	( <u>2</u> )	<u>15,176</u>	<u>1</u>
7900	稅前淨利（損）	( <u>112,041</u> )	( <u>6</u> )	150,936	7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二四）	( <u>21,210</u> )	( <u>1</u> )	<u>29,486</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 <u>90,831</u> )	( <u>5</u> )	<u>121,450</u>	<u>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二十)	\$ 2,507	-	(\$ 1,47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四)	( 501)	-	1,390	-
		<u>2,006</u>	<u>-</u>	<u>( 87)</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二一)	43,200	2	4,10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四)	( 8,640)	-	( 440)	-
		<u>34,560</u>	<u>2</u>	<u>3,669</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36,566</u>	<u>2</u>	<u>3,582</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4,265)</u>	<u>( 3)</u>	<u>\$ 125,032</u>	<u>6</u>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u>(\$ 2.23)</u>		<u>\$ 3.24</u>	
9850	稀 釋	<u>(\$ 2.23)</u>		<u>\$ 3.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瑞木



經理人：謝天昕



會計主管：林昱馨





百德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一)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		
A1	107年1月1日餘額	\$ 352,500	\$ 212,885	\$ 178,976	\$ 3,262	\$ 295,537	(\$ 10,557)	\$ 1,032,603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7,295	( 7,295)	-	-
B1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13,381	-	( 13,381)	-	-
B5	現金股利	-	( 70,500)	-	-	( 123,375)	-	( 193,87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附註二六)	-	1,661	-	-	-	-	1,661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121,450	-	121,450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7)	3,669	3,582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1,363	3,669	125,032
E1	現金增資	47,000	282,361	-	-	-	-	329,361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99,500	426,407	192,357	10,557	272,849	( 6,888)	1,294,782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3,669)	3,669	-	-
B1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12,145	-	( 12,145)	-	-
B5	現金股利	-	( 19,975)	-	-	( 99,875)	-	( 119,85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附註二六)	-	7,515	-	-	-	-	7,515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附註十六)	-	6,642	-	-	-	-	6,642
D1	108 年度淨損	-	-	-	-	( 90,831)	-	( 90,831)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006	34,560	36,566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8,825)	34,560	( 54,265)
E1	現金增資	50,000	150,000	-	-	-	-	200,000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49,500	\$ 570,589	\$ 204,502	\$ 6,888	\$ 75,673	\$ 27,672	\$ 1,334,82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瑞木



經理人：謝天昕



會計主管：林昱馨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112,041)	\$ 150,936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1,536	26,082
A20200	攤銷費用	6,045	2,27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1,735)	20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 934)	237
A20900	財務成本	15,889	9,955
A21200	利息收入	( 1,471)	( 846)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515	1,66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3	( 6,574)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7,591	6,851
A238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 利益	-	( 22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	23,533	4,33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25,915)	( 38,761)
A31150	應收帳款	69,386	152,75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8,971	3,097
A31200	存 貨	91,146	( 162,46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120)	2,062
A32125	合約負債	( 49,767)	51,667
A32130	應付票據	( 222)	( 16,888)
A32150	應付帳款	( 35,940)	( 27,18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101,432)	8,896
A32200	負債準備	2,372	( 1,32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13,960)	( 10,90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097)	( 2,110)
A33000	營運產生（流出）之現金	( 31,647)	153,73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471	84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4,378)	( 10,17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31,060)	( 16,26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75,614)	128,14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1,741,676)	\$ -
B02700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887)	( 4,98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9,77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867	( 1,34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1,014)	( 1,528)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15	( 43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1,748,495)	1,49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609,667	( 56,011)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 10,000)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196,517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107,76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55,059)	( 94,156)
C04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	( 1,573)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5,781)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19,850)	( 193,875)
C04600	發行本公司新股	200,000	329,36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33,254	( 26,25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45,550	3,481
EEEE	現金淨增加	54,695	106,860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685,823	578,963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740,518	\$ 685,82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瑞木



經理人：謝天昕



會計主管：林昱馨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百德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百德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百德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百德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百德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認列及目的地交貨條件下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適當性

百德公司之收入來源為工具機之銷售，因對各客戶之銷售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對客戶之銷售係按個別客戶約定之交易條件並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銷貨收入，且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前之銷售會因交易條件之不同，而影響銷貨收入期間之歸屬，其中屬於目的地交貨條件之機台交易，因預計到港日與實際到港日之時間差，可能致銷貨收入之認列時點不適當，故本會計師分別將銷貨收入之認列及目的地交貨條件下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適當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銷貨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揭露於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百德公司營業收入之內部控制制度，並選樣核對其交易紀錄及有關憑證，確認機台銷貨收入係依照與客戶約定之交易條件予以認列，且有相關表單文件據以佐證。
2. 自機台銷貨收入明細選取樣本核對原始訂單及出貨單，確認銷貨收入係按與個別客戶約定之交易條件認列。
3.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一定期間屬目的地交貨之出貨單執行截止測試，評估機台銷貨收入是否認列於正確期間，並追查至帳載紀錄。
4.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帳款發函詢證，確認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記錄於正確期間。

企業合併

百德公司於 108 年 10 月以現金為對價取得 Winbro Group UK Limited (Winbro UK) 100%之股權，本會計師考量此項交易係屬本年度重大交易，且該等交易之收購價格分攤後取得之商譽及無形資產價值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及估計，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檢視董事會議紀錄，確認收購議案是否應適當評估、核准，並取得「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等相關內部控制進行了解，據以評估重大資產交易之內部控制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

2. 評估管理階層所委任之獨立評價專家之專業經驗、適任性與獨立性，查詢其工作範圍及委任條件，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獨立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事項。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決定之收購日、其認列並衡量此等收購交易對價及被收購者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合理性，其中包括評估管理階層衡量公允價值時所取得股權相關交易協議、外部鑑價專家出具之價格合理分攤報告等證據，並採用本事務所之財務諮詢專家協助評估關鍵評價參數、關鍵假設之適當性。

#### 包含於投資子公司之商譽減損評估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百德公司因併購取得之採用權益法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1,896,200 仟元，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48%，其併購所產生之商譽係屬重大，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規定進行減損評估測試。管理階層於評估商譽是否減損時，需預估商譽現金產生單位未來可能產生之營運現金流量及決定所屬適當折現率，以計算可回收金額，因評估涉及主觀之重大判斷且受未來市場或經濟影響估計不確定性，因是，本會計師將包含於投資子公司之商譽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投資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詳細內容，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十。

本會計師針對管理階層評估商譽是否減損時，所估計之未來營運現金流量及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使用之重大估計及假設，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所委託協助執行減損測試之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與客觀性，並驗證評價人員之資格，亦與管理階層討論評價人員之工作範圍及複核其委任條件，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客觀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事項，暨評價人員所使用的方法係與國際會計準則及其產業規範相符。
2. 瞭解管理階層估計未來營運展望所預測之銷售成長率及利潤率之過程及依據。

3. 採用本事務所財務諮詢專家協助評估管理階層採用之評價模型及重要假設（包括折現率等），並將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假設數值與市場數據及歷史資料予以比較並驗算，以確認管理階層判斷之適當性。

#### **其他事項**

列入百德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中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Winbro UK 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帳面金額為 1,896,200 仟元，占資產總額 48%；民國 108 年度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為 11,917 仟元，占個體綜合損益之 (22%)。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百德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百德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百德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百德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百德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百德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百德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百德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百德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棟鋆

曾棟鋆



會計師 蘇定堅

蘇定堅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3 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六)	\$ 435,741	11	\$ 561,496	2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054	-	-	-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及八)	89,890	2	63,975	3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八、二八及二九)	262,110	7	327,002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八)	197,870	5	194,712	9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八)	151,197	4	52,898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2,807	-	-	-		
130X	存 貨(附註四及九)	538,763	14	625,064	2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八)	27,286	-	37,168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706,718</u>	<u>43</u>	<u>1,862,315</u>	<u>82</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2,002,986	51	164,469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二八及二九)	185,389	5	199,278	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二)	10,252	-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3,767	-	4,45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45,077	1	31,448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408	-	6,28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251,879</u>	<u>57</u>	<u>405,942</u>	<u>1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958,597</u>	<u>100</u>	<u>\$ 2,268,25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九)	\$ 968,656	24	\$ 359,054	1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40,000	1	40,000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及十五)	1,060	-	-	-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十及二八)	14,153	-	42,151	2		
2150	應付票據	338	-	560	-		
2170	應付帳款	157,896	4	175,268	8		
220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61,645	2	100,295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325	-	27,640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10,542	-	11,94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二)	5,090	-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四及二九)	330,150	8	33,04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8,840	2	30,788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609,695</u>	<u>41</u>	<u>820,741</u>	<u>36</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五)	189,756	5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九)	777,610	20	115,656	5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10,614	-	8,829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87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二)	5,049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23,644	1	28,249	1		
267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四及十)	7,218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014,078</u>	<u>26</u>	<u>152,734</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2,623,773</u>	<u>67</u>	<u>973,475</u>	<u>42</u>		
	權益						
3110	股 本	449,500	11	399,500	17		
3200	資本公積	570,589	14	426,407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4,502	5	192,357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888	-	10,55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75,673	2	272,849	12		
3400	其他權益	27,672	1	(6,888)	-		
3XXX	權益總計	<u>1,334,824</u>	<u>33</u>	<u>1,294,782</u>	<u>58</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958,597</u>	<u>100</u>	<u>\$ 2,268,25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瑞木

謝瑞木

經理人：謝天昕 27

謝天昕

會計主管：林昱馨

林昱馨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八）	\$ 1,649,902	100	\$ 2,068,33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一及二八）	<u>1,361,296</u>	<u>83</u>	<u>1,631,700</u>	<u>79</u>
5900	營業毛利	288,606	17	436,630	21
592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 <u>24,313</u> )	( <u>1</u> )	( <u>15,196</u> )	( <u>1</u>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264,293</u>	<u>16</u>	<u>421,434</u>	<u>20</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103,246	6	115,802	6
6200	管理費用	151,538	9	107,53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5,406</u>	<u>3</u>	<u>58,538</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00,190</u>	<u>18</u>	<u>281,874</u>	<u>14</u>
6900	營業淨利（損）	( <u>35,897</u> )	( <u>2</u> )	<u>139,560</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一及二八）				
7010	其他收入	8,968	1	6,24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 <u>37,825</u> )	( <u>2</u> )	18,759	1
7050	財務成本	( <u>15,027</u> )	( <u>1</u> )	( <u>9,955</u> )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 <u>33,633</u> )	( <u>2</u> )	( <u>4,975</u>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u>77,517</u> )	( <u>4</u> )	<u>10,076</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損)	(\$ 113,414)	( 7)	\$ 149,636	7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二二)	( 22,583)	( 1)	28,186	1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 90,831)	( 6)	121,450	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十八)	2,507	-	( 1,47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二)	( 501)	-	1,390	-
		<u>2,006</u>	<u>-</u>	<u>( 87)</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十九)	( 25,483)	( 2)	4,109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68,683	4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二)	( 8,640)	( 1)	( 440)	-
		<u>34,560</u>	<u>2</u>	<u>3,669</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36,566</u>	<u>2</u>	<u>3,582</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4,265)	( 3)	\$ 125,032	6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 2.23)		\$ 3.24	
9850	稀 釋	(\$ 2.23)		\$ 3.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瑞木



經理人：謝天昕



會計主管：林昱馨



百機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本 (附註十九)	資 本 (附註十九)	公 積 (附註十九)	盈 餘 (附註十九)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十九)	權 益 總 計
				保 留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外 幣 匯 率 變 動 對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差 額	
A1	107年1月1日餘額	\$ 352,500	\$ 212,885	\$ 178,976	\$ 3,262	\$ 295,537	(\$ 10,557)	\$ 1,032,603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7,295	( 7,295)	-	-
B1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3,381	-	( 13,381)	-	-
B5	現金股利	( 70,500)	-	-	-	( 123,375)	-	( 193,87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二四)	-	1,661	-	-	-	-	1,661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121,450	-	121,450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7)	3,669	3,582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1,363	3,669	125,032
E1	現金增資	47,000	282,361	-	-	-	-	329,361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99,500	426,407	192,357	10,557	272,849	( 6,888)	1,294,782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3,669)	3,669	-	-
B1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2,145	-	( 12,145)	-	-
B5	現金股利	( 19,975)	-	-	-	( 99,875)	-	( 119,85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二四)	-	7,515	-	-	-	-	7,515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附註十五)	-	6,642	-	-	-	-	6,642
D1	108 年度淨損	-	-	-	-	( 90,831)	-	( 90,831)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006	34,560	36,566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8,825)	34,560	( 54,265)
E1	現金增資	50,000	150,000	-	-	-	-	200,000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49,500	\$ 570,589	\$ 204,502	\$ 6,888	\$ 75,673	\$ 27,672	\$ 1,334,82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瑞木



經理人：謝天昕



會計主管：林昱馨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113,414)	\$ 149,636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4,458	23,516
A20200	攤銷費用	1,706	2,27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1,263)	1,41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 934)	237
A20900	財務成本	15,027	9,955
A21200	利息收入	( 640)	( 45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515	1,661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33,633	4,97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3	( 6,574)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119	2,897
A238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 利益	-	( 222)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24,313	15,19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	23,533	4,33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25,915)	( 38,761)
A31150	應收帳款	55,757	122,69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103,972)	( 38,265)
A31200	存 貨	83,182	( 61,85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880	2,133
A32125	合約負債	( 27,998)	42,151
A32130	應付票據	( 222)	( 16,888)
A32150	應付帳款	( 17,274)	( 28,10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39,356)	15,521
A32200	負債準備	387	( 1,32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11,887)	( 8,73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097)	( 2,110)
A33000	營運產生(流出)之現金	( 62,459)	195,31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640	\$ 45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3,516)	( 10,17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29,122)	( 15,53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104,457)	170,05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1,846,045)	-
B02700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202)	( 4,98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9,77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879	( 1,377)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1,014)	( 1,52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1,852,382)	1,89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609,667	( 56,011)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 10,000)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196,517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107,76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48,701)	( 94,156)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3,483)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19,850)	( 193,875)
C04600	發行本公司新股	200,000	329,36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41,910	( 24,68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 10,826)	764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 125,755)	148,031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561,496	413,465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435,741	\$ 561,49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3月3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謝瑞木



經理人：謝天昕



會計主管：林昱馨



##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表

項 目	單位：新台幣元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64,497,703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2,005,870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66,503,573
本期淨利	(90,830,377)
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163,773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79,836,969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每股 0 元)	-
期末未分配盈餘	79,836,969

董事長：謝瑞木



總經理：謝天昕



會計主管：林昱馨



附件五—第九屆董事(補選)候選人名單

身分別	董事
姓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性別	—
學歷/證照	—
現職	—
經歷	—

## 公司章程修改對照表

修改 序號	原文件之章節與內容	修改後之章節與內容	修訂說明
1	<p>第八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後之股份亦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機構登錄。</p>	<p>第七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u>由代表公司之董事</u>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後之股份亦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機構登錄。</p>	依公司法 162 條修正及公司實際營運需求。
2	<p>第三十五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年五月七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十月十八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二月六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十月十八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五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九月二十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五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九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三月五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七月十八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九月二十四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九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七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二十二日，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二日，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六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十六日。</p>	<p>第三十五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年五月七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十月十八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二月六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十月十八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五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九月二十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五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九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三月五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七月十八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九月二十四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九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七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二十二日，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二日，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六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十六日，<u>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u></p>	新增修訂日期。

附錄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第一條：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股東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條規定訂定本規則，以資遵循。

第二條：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之規定。

第三條：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第四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本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第四條：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

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五條：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第六條：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本公司對股東出席所憑依之證明文件不得任意增列要求提供其他證明文件；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文件，以備核對。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監察人者，應另附選舉票。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第七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前項主席係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常務董事或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

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董事長宜親自主持，且宜有董事會過半數之董事、至少一席監察人親自出席，及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至少一人代表出席，並將出席情形記載於股東會議事錄。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第八條：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第八條之一：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

前項影音資料應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九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十條：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一條：股東會之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數。

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第十二條：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故本公司宜避免提出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第十三條：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四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議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前項議事錄之分發，本公司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記載之，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第十五條：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及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明確之揭示。

股東會決議事項，如有屬法令規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

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之重大訊息者，本公司應於規定時間內，將內容傳輸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第十六條：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第十七條：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内延期或續行集會。

第十八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定名為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QUASER MACHINE TOOLS,INC.」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一.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二. 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
- 三.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四.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五. CD01060 航空器及其零件製造業
- 六.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七.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八.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九.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中市，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依法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五條 本公司得視業務上之必要，為同業相互間或關係企業間對外保證，並依據證券主管機關之有關規定辦理。

第六條 本公司得視業務之必要且經董事會決議對外轉投資，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其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另因執行業務需要或投資關係，得經董事會同意對外為背書保證。

### 第二章 股 份

第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捌億元，分為捌仟萬股，所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之對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之對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供員工承購股份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發給方式及承購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公司股份遇有依法得由公司自行購回情形時，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為之。

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或以低於市價（每股淨值）之認股價格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第八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後之股份亦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機構登錄。

第九條 本公司股東辦理股票轉讓，設定權利質押、掛失、繼承、贈與及印鑑掛失、變更或地址變更等股務事項，悉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第十條 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除法令及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十條之一 本公司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辦理撤銷公開發行。前項條文於本公司櫃檯交易買賣期間或上市期間不得變動之。

第十一條 每屆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二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前項之股東會之召集通知，依公司法第一七二條規定，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第十三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 股東會之主席依公司法第一八二條之一規定辦理。

- 第十五條 本公司各股東，除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 第十六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並得依相關法令規定採行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 第十七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應與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 第四章 董事

- 第十八條 本公司設董事九至十一人，董事人數由董事會議定，提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董事選舉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之選舉方法採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開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有關全體董事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 第十八條之一 本公司就董事名額中得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及其他應遵循事項，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 第十八條之二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或審計委員會之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 第十九條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三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限期為限。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

之。

- 第二十條 董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時為止。
- 第二十一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各一人，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一切事務。
-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議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長不能執行職務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行之。
- 第二十二條之一 董事會應至少每季召開一次，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前項召集之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 第二十三條 董事會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 第二十四條 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議事錄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 第二十五條 刪除

#### 第五章 經理及職員

-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經理若干人，其任免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 第二十七條 刪除
- 第二十八條 刪除

## 第六章 決 算

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應由董事會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三十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依法完納稅捐；
- 二、彌補已往年度虧損；
- 三、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四、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五、刪除；
- 六、刪除；
- 七、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股東股利之分派，以股利基準日記載於股東名簿之股東為限。

第三十條之一 本公司發放股利時，得依當年度盈餘情形及整體產業環境，以現金或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發放比例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的百分之六十，但股東會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

第三十條之二 董事長、副董事長及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第三十條之三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五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〇七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以在分配日仍在職者為基準；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第七章 附 則

第三十一條 刪除

第三十二條 刪除

第三十三條 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定之。

第三十四條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三十五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年五月七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十月十八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二月六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十月十八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五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九月二十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五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三月五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七月十八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九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七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二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六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十六日。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謝 瑞 木



附錄三：董事選任程序

第一條：本程序係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本公司章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應依本程序規定辦理者，依公司法等相關法令及章程之規定辦理。

第三條：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依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據績效評估之結果，考量調整董事會成員組成。

第四條：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及選任，應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辦理。

第五條：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並載明於章程，股東應就董事侯選人名單中選任之；其提名及選任方式，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本公司為審查董事侯選人之資格條件、學經歷背景及有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等事項，不得任意增列其他資格條件之證明文件，並應將審查結果提供股東參考，俾選出適任之董事。

第六條：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本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七條：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

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開選舉數人。

第八條：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第九條：本公司董事依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決議所定之名額，分因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第十條：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計票員及具有股東身分之監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投票箱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第十一條：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二人以上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第十二條：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董事會製備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六、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可資識別者。

第十三條：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應由主席當場宣佈，包含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四條：當選之董事由本公司董事會選給當選通知書。

第十五條：本程序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錄四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持股情形

停止過戶日期：109年4月21日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謝瑞木	5,721,310	10.41%
副董事長	廖子恩	648,257	1.18%
董事	林照卿	1,925,329	3.50%
董事	旭德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5,107,118	9.29%
董事	Ace Play Holding Limited	6,766,500	12.31%
獨立董事	黃祥穎	0	0.00%
獨立董事	楊登宇	0	0.00%
獨立董事	陳信亮	0	0.00%
董事持股合計		20,168,514	36.69%